

无锡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锡科人〔2020〕111号

市科技局关于组织申报 2020年度无锡市引智项目的通知

各市（县）、区科技局、无锡经开区经发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共无锡市委 无锡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太湖人才计划”升级版 2.0 打造国内一流具有国际影响力人才发展高地的若干意见》（锡委发〔2018〕52号）及《无锡市引智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锡科人〔2020〕91号）精神，为做好我市引进外国技术和管理人才的组织实施工作，现就申报 2020 年度无锡市引智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对象、范围和标准

（一）支持对象

我市境内各类非外资法人单位。“引智项目”主要资助为执行国家、省和市级引进外国技术和管理人才项目的管理单位。

（二）支持范围

1.战略科技发展类。围绕国家、省、市重大科技创新需求，重点支持从事前沿基础研究、科技产业创新和工程技术创新的外国专家。

2.产业技术创新类。围绕我市物联网、智能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和重点产业，支持引进推动我市关键技术、生产工艺、产品设计新突破的外国各类技术创新人才。

3.社会与生态建设类。支持引进医药卫生、环境保护、现代农业、法务财务、知识产权、技术转移、“双招双引”等社会发展与科技服务领域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和高技能的外国专家。

（三）支持标准

1.获得国家级和省级“引进国外智力成果示范推广基地”、“引进国外智力示范单位”或“引智示范村（社区）”称号的单位，分别给予10万元和5万元的经费资助。

2.国家和省外国专家局批准立项、并获得经费资助的引智项目（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分别给予10万元和5万元的经费资助。

3.经评审立项的市级引智项目，按每个工作日（在华合法工作日）1000元的标准给予补贴，且不超过单位支付薪酬的三分

之一，补贴总额最高 10 万元。

4.经费资助坚持“就高不重复”的原则。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单位应为依法在无锡市区（不含江阴市、宜兴市）范围内登记注册的各类非外资法人企业、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具有开展外国专家合作的能力和条件。

2. 引智项目引进对象一般为外籍人才，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具有海外硕士及以上学位，是某一学科、技术领域的科研、技术骨干，具有丰富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或管理人员；

（2）在海外取得行业公认的职业资格，在国际知名教育科技、文化艺术、新闻出版、体育卫生机构、国际知名企业或金融机构中具有工作经验，能够提供技术服务或开展项目合作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

（3）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掌握核心技术的创新创业人才；

（4）其他急需紧缺的外籍人才；

港澳台地区的专家可参照执行。

三、申报材料

（一）市级引智项目申报时须提供以下材料：

1. 《无锡市引智项目申报表》（见附件 1）；
2.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见附件 2）；
3. 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

4. 引进外国专家的劳务合同（或合作协议）、协议中外文复印件（如只有外文，须翻译成中文），复印件须加盖申请单位公章；

5. 外国专家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护照、签证及出入境记录页）；

6. 外国人来华就业许可证正反面及许可证详细信息（通过扫描工作证二维码获取）；

7. 外国专家学历、学位证书、专业或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发表的论文首页复印件、知识产权证明、荣誉等；

8. 无锡市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信用信息查询意见表》；

9. 其他相关佐证材料，包括企业薪酬支付凭证等。

（二）获得国家级和省级“引进国外智力成果示范推广基地”、“引进国外智力示范单位”或“引智示范村（社区）”称号的单位奖补经费申办时须提供以下材料：

1. 《无锡市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资助经费申请表》（见附件3）；

2. 国家、省外国专家局批准立项的批文。

（三）国家和省外国专家局批准立项、并获得经费资助的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奖补经费申办时须提供以下材料：

1. 《无锡市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资助经费申请表》（见附件3）；

2. 国家、省外国专家局批准立项的批文。

四、申报要求

1. 申报项目按属地化原则上报，纸质材料一式六份报送至各地区科技局，由区科技部门做好项目申报的汇总工作并出具项目申报推荐汇总表（附件4），连同项目申报材料报送市科技局（送达地点：无锡市市民中心12号楼行政审批大厅1楼K区市科技局行政审批窗口）。市直属企事业单位经其主管单位审核后直接向市科技局申报。

2. 各市（县）、区科技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申报指导工作，项目单位要充分论证，引进专家及其来华时间等信息要准确，经费申请额度要依据有关经费标准测算，据实填报各项信息，保证申报内容准确、完整，不得虚列虚报。

3. 项目申报截止时间为2020年6月25日。

五、联系方式

1. 市企业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联系人：张婉婉 周文博

联系电话：81825579。

2. 市科技局科技人才服务处（外专处）

联系人：李海宁

联系电话：81825757。

3. 区科技主管部门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梁溪区科技局	范连芳	85023115
锡山区科技局	韦玲萍	88216680
惠山区科技局	吴振新	83597000-87409
滨湖区科技局	汤毓洁	81173353
新吴区科技局	安 乐	81890899
无锡经开区经发局	陆佩琳	80580065

- 附件：1.无锡市引智项目申报表
2.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
3.无锡市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资助经费申请表
4.2020年无锡市引智项目申报推荐汇总表



附件 1

无锡市引智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_____

用人单位 _____

推荐部门 _____

年 月 日填报

无锡市科学技术局印制

项目名称	
行业	
项目总投入	
项目起止年月	
项目领域方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中引智工作已解决的问题：（围绕推动用人单位关键技术、生产工艺、产品设计新突破，推进社会与生态建设等方面）

本项目已达到的绩效：

(参考：申报专利 X 项，授权专利 X 项，简要介绍。

制定标准 X 项，简要介绍。

填补技术空白 X 项，简要介绍。

制备 X 个新材料，简要介绍。

开发 X 个产品关键技术，简要介绍。

形成 X 个产品新工艺，简要介绍。

开发 X 个新产品，简要介绍。

其他绩效等。)

用人 单位 基本 情况	单位名称				企业 性质		中方占股比例：
	通讯 地址				邮政 编码		
	员工 职数		技术人 员职数		固定 资产		

单位简介：

聘请专家情况表

专家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别		专家照片
国别地区		职务 职称		行业			
毕业院校				学位			
所属专家组织				专业			
通信地址							
用人单位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在华工作天数		起止时间	第一次		第三次		
			第二次		第四次		
工作经历							
专长及主要学术成就 (论文、知识产权、个人荣誉等)							
此前在华工作情况							
项目名称							
申请专项经费资金 (此处加盖单位财务章)							

外籍专家在华工作天数		单位已支付薪酬		拟申请项目经费	
<p>承担单位 单位意见</p>	<p>负责人（签字）： _____ 单位公章</p> <p>职务： _____ 年 月 日</p>				
<p>区级主管 部门意见</p>	<p>负责人（签字）： _____ 单位公章</p> <p>职务： _____ 年 月 日</p>				

附件 2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

项目申报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名称		申报依据	
项目总投资额或执行额	万元	申请财政资金	万元
项目所在地			
已取得财政资金扶持项目	名称： 时间：（ 年）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p>项目申报单位承诺：</p> <p>1、本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p> <p>2、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p> <p>3、如违背以上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严重失信的，同意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开。</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申报责任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负责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3

无锡市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资助经费申请表

申请单位		
项目名称		
资助申请依据	获国家级“引进国外智力成果示范推广基地”等称号 ()	
	获省 级“引进国外智力成果示范推广基地”等称号 ()	
	获国家级引智项目 ()	
	获省级引智项目 ()	
国家级或省级引智项目资助金额: _____。		
申请市级资助金额: _____ (万元)		
资助经费使用情况 (简述经费的使用方案及其监管措施等):		
申请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科技局意见	批准金额 (万元)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2020 年无锡市引智项目申报推荐汇总表

推荐部门:

(盖章)

日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用人单位	专家姓名	国籍	学历	申请资金	所属地区	备注

